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Hin Sang Group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3)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r)及 13.51B(2)條刊發的公告及 暫停董事職務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r)及13.51B(2)條而刊發。

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被提請注意，香港廉政公署(「廉政公署」)針對非執行董事袁志平先生(「袁先生」)進行一項調查(「調查」)。

根據董事會(袁先生除外)通過公共網頁可獲得的資料，袁先生目前正在協助調查，而於本公告日期，彼並未遭廉政公署控告任何罪行。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袁先生除外)除該等可通過公共網頁獲得的資料外，概無任何有關調查的資料。就董事會(袁先生除外)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調查與本集團目前業務無關，且由於袁先生僅為一名非執行董事，彼並不參與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及營運，董事會有理由相信調查將不會對本集團業務及運營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董事會(袁先生除外)通過公共網頁可獲得的資料，經考慮(a)調查仍在進行中；及(b)袁先生未遭受任何指控，董事會暫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以令其認為袁先生不再適合擔任非執行董事。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但為減輕本公司股東及公眾的任何疑慮，袁先生作為非執行董事的職務(包括但不限於其參加董事會會議的職責)已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六日起暫停，以待調查結果及另行通知為止。

董事會將繼續通過公共網頁密切關注調查進展，並根據上市規則及在香港相關法例容許的範圍內於獲悉有關調查的進一步資料時作出更新。

承董事會命
衍生集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少衍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彭少衍先生及關麗雯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黃慧玲女士及袁志平先生(停職)；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傑先生、李祿兆先生及鄧聲興博士。